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华达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解禁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泰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华达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达科技”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 A 股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持续督导义务，对华达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限售股上市流通的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发表意见如下：

一、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情况及股本变动情况

（一）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华达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6〕3205 号）核准，公司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4,000 万股，并于 2017 年 1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

（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至今股本数量变化情况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完成后，总股本为 16,000 万股，其中，有限售条件的股份为 12,000 万股。2018 年 1 月 25 日，葛江宏、刘丹群、朱世民、许霞持有的 30,255,900 股限售股上市流通，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变更为 89,744,100 股，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变更为 70,255,900 股。

2018 年 5 月 22 日，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的议案》，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后的总股本 16,000 万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68 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股转增 0.4 股，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10,880.00 万元，转增 6,400 万股，本次利润分配完成后总股本为 22,400 万股。

2018年9月12日，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8年半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的议案》，以本次利润分配前的总股本22,400万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2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股转增0.4股，共计派发现金红利4,480.00万元，转增8,960万股，本次利润分配完成后总股本为31,360万股。

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之日，公司总股本为31,360万股，其中，有限售条件的股份为175,898,43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6.09%。

（三）本次上市流通的有限售条件的股份

本次上市流通的有限售条件的股份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限售期为36个月。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东数量为1名，为自然人股东陈竞宏。本次解除限售并申请上市流通股份数量为175,898,436股，将于2020年1月31日上市流通。

二、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股东承诺履行情况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时，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如下：

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竞宏承诺：“自华达科技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人已持有的华达科技股份，也不由华达科技回购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该部分股份。若华达科技上市后6个月内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自华达科技股票上市至本人减持期间，华达科技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减持底价下限和股份数将相应进行调整，下同），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则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华达科技股票锁定期自动延长6个月。在上述禁售期满后，本人在华达科技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华达科技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华达科技股份。本人所持股票在锁定期届满后

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

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之日，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未发生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形。

三、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安排

（一）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数量为 175,898,436 股，占总股本的 56.09%；

（二）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日为 2020 年 1 月 31 日（原上市流通日期 2020 年 1 月 25 日为非交易日，上市流通日顺延至 2020 年 1 月 31 日）；

（三）本次限售流通股上市明细清单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份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本次上市数量 (单位: 股)	剩余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份数量
1	陈竞宏	175,898,436	56.09%	175,898,436	0
合计		175,898,436	56.09%	175,898,436	0

四、本次股本变动结构表

单位: 股		本次上市前	变动数	本次上市后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份	1、国家持有股份	-	-	-
	2、国有法人持有股份	-	-	-
	3、其他境内法人持有股份	-	-	-
	4、境内自然人持有股份	175,898,436	-175,898,436	0
	限售流通股合计	175,898,436	-175,898,436	0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份	A 股	137,701,564	175,898,436	313,600,000
	无限售流通股股份合计	137,701,564	175,898,436	313,600,000
股份总额		313,600,000	0	313,600,000

五、本次解除限售股东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

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之日，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不存在非经营性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情形，上市公司对其也不存在违规担保。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就上市公司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事项发表核查意见如下：

1、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2、本次限售股解除限售的数量、上市流通时间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严格履行了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的限售承诺；

3、上市公司对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事项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

4、中泰证券对华达科技本次限售股解禁并上市流通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华达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解禁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张展

张展

钱丽燕

钱丽燕

